

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參、主席：余采玲校長

肆、出席人員：全校教職員

伍、主席致詞：

各位老師、同仁們：大家新年好！

首先跟大家拜個晚年，願大家閤家平安。在此同時感謝寒假承擔課輔的老師；及感謝所有行政同仁及兼職行政的老師們，在寒假期間仍繼以付出辛勞做上學期彙整核銷等事誼；最感謝的是各位仍在新年期間就整暇以待，準備新學期新事務，以利下學期能萬事順遂。玉里國中著重方向不曾改變，在社會氛圍及教學樣態更新迭替的狀態下我們仍堅守重視孩子品德的養成及奠定學生基本學力是我們玉中的信念，但我們更為孩子創造更多的可能，讓孩子能適性發展因應未來的競爭環境，也是我們正在做的事，讓我們一起為孩子的未來堅守住我們的努力。也在此感謝家長會會長、副會長、委員及所有家長，對學校的信任與支持，我始終堅信唯有親師生三方合作方能創造出最美好的結果。

於本學期，請同仁重視以下事項：

一、重視學生學習狀態。要求學生上課不能趴睡，上課秩序不混亂，亦重視聲量不影響到他班的學習。

二、重視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力。利用教學領域研究討論學生學習困難並實驗解決策略。

三、重視學生適性發展，提供學生展現自己的舞台。學習動機來自於自信，為孩子創造增強信心的機會。

四、重視班級共同學習氛圍。利用團體活動或課程為班級創造團體合作機會。

五、善用圖書館及平板等資源，增進學生閱讀能力。

六、善用科技當教學助教，亦讓學生同時學得科技能力，以接軌現今學習樣態。

七、關注學校與家庭的連結，照顧經濟弱勢的學生。

八、提供友善及無惡意對待的學習環境及校園氛圍。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的辛勤付出和努力工作！讓我們一起為學校的美好未來而努力奮鬥！謝謝大家！

陸、家長會會長致詞：

各位老師新年快樂！先向大家拜個晚年，祝福各位身體健康、平平安安。剛才聽了校長的分享，我深刻感受到老師們的辛勞與不容易。我也回想起自己求學時期，其實並不是一個特別愛讀書的學生，上課偶爾也會精神不濟，但老師仍會主動關心我。正因如此，我更能

體會到，老師對學生的一句關心，往往會在孩子心中留下深刻印象，因此我認為，適時關懷學生是非常重要的。

另外，在家校互動方面，我了解國中階段與家長之間的互動不會像國小那麼頻繁。不過，若老師能適時透過訊息提醒家長，例如協助關注孩子的學習情況、睡眠是否充足、身體是否健康，提醒孩子早點休息、維持良好作息，這些都是很重要的。有些家長可能因工作忙碌，未必時時留意孩子的生活狀況，若學校能適度提醒，對孩子的成長會有幫助。當然，我也認為互動應維持適當的頻率，不需要像小學階段那麼密切，畢竟孩子已逐漸長大，應培養其自我管理與自律能力。

未來我仍會持續支持學校各項校務推動。若老師們在教學或行政上有任何需要協助的地方，也歡迎向校長或家長會反映，我們都會盡力提供協助與配合。

最後，再次祝大家新年快樂，謝謝各位！

柒、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李虹儀主任

一、感謝九年級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協助擔任寒輔課程。

二、本學期陸續辦理高中、高職、五專、音樂、美術、體育等各類學校的適性入學申請報名，請九年級各班導師督導學生按時填報申請，以免權益受損。

三、寒假作業請各班導師督導班長儘快收齊，於 2 月 26 日（星期四）

中午前送至教務處。謝謝！

四、花蓮縣第 66 屆科展暫定於 5 月初舉行，請於 3 月底前繳交書面資

料，請老師把握時間指導學生參賽。特別謝謝犧牲假期指導學生的老師。

五、請各班導師吩咐先進教室的學生務必打開氣窗及窗戶，以清新教室

的空氣，且易了解學生動態。並叮嚀學生，早上進教室即應坐下來安靜看書，以培養良好的讀書習慣。

六、請依鐘聲準時上下課，切勿遲到或提早下課，西邊操場上課之班

級，請勿讓學生提早進教室。

七、學校舉辦之各種考試(例：段考、複習考)請老師從嚴監考，並確實

清點學生人數，且將考卷交回教務處。因故未能如期參加考試的學生，若欲補考，請導師事先知會教務處，以便安排補考。段考試卷批閱完畢，分數登錄後，請將非選題作答卷及試卷袋一併送至教務處存放，題目卷發給學生帶回家提供給家長參閱。

八、家長對學生成績十分關心，希望老師於段考後三日內能先將段考成

績送至教務處，以便寄發成績單。各次段考的日常考查成績，請依規定時間上網登錄(一週內)。

九、九年級學生 5 月 16、17 日參加國中教育會考，請所有擔任九年級

任課老師們幫學生作統整復習。

- 十、老師若需要請假調(補)課，務請事先知會教學組。
- 十一、各領域召集人請安排老師按時佈置學習長廊。各領域之同儕教學共備、觀課請繼續實施，並作成紀錄。
- 十二、請召集人於3月6日(週五)前將第一次領域會議記錄繳交至教務處(含各次段考命題、審題老師名單及教學評量計畫)謝謝!
- 十三、上課前請各位老師將手機暫時關上，以免影響教學。
- 十四、上課時間請不要允許學生趴在桌上睡覺、走動或吃東西。
- 十五、為提供學生良好的寫作園地，並豐富校刊內容，請所有老師能多鼓勵學生閱讀，並糾正學生書寫簡體字及網路文字。也請國文老師每次批閱學生作文後，挑選較優之作品，送交至教務處投稿。
- 十六、各班若欲實施校外教學，請到教務處填妥申請表格，經校長核准後實施。

課程教學組

1. 本學期第8節及第9節課輔，於3月2日起實施。第8節及第9節課表依照上學期安排實施。謝謝合作!
2. 第8節及第9節的教學日誌授課教師簽名處，請由老師本人簽寫全名，不可以蓋章替代，以便會計室查核。
3. 因應115學年度本土語言課程，鼓勵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認證

教務行政組

1. 本學期九年級學生要辦理各項升學相關作業，屆時麻煩九年級各班導師給予協助，相關時間表會發放至各班。謝謝！

研究發展組

1. 為維護校園網路及資訊設備安全，若老師們在使用網路時，發現網路被封鎖而無法上網時，請將被封鎖設備的 MAC 通知研發組，將協助進行解鎖流程。
2. 各辦公室如有需要架設無線網路，請向研發組申請，避免私自架設無線分享器，影響全校師生網路使用權益。
3. 配合教室更換大屏案，教務處現有藍芽麥克風、實物投影機提供需要的老師登記借用
4. 校內 NAS 已建置完成，建議行政人員善用「共用雲端硬碟」儲存業務資料，NAS 固定於周末假日同步 Google 雲端硬碟，可避免職務轉換時資料遺失或是因 Google 政策改變而遭到綁架情形。
5. 114 學年度 A3 研習須達成 80%完成，目前進度 73%，煩請老師抽空進行 A3 研習

(<https://moocs.moe.edu.tw/moocs/#/course/detail/100022>

[52](#))

最後教務處秉持為各位老師們服務的精神，希望能成為老師們教學上最好的後盾。謝謝合作！

學務處：羅崇源主任

一、感謝：

1. 感謝八年級返校打掃的班級，維持假期校園整潔工作。
2. 感謝所有教練寒假期間辛苦的訓練，期待學生今年有更好的運動表現。

二、學務處本學期活動競賽時程：

項次	日期	活動	備註
1	2月23日(一)	開學典禮友善校學宣導	09:00-09:30
2	3月4日(四)	畢業團體照拍攝	08:30-11:00
3	3月12日(四)	防災訪視	實地防災驗練檢視
4	4月1日(三)	防震、防火、防災演練	段考下午(13:10-15:00)
5	4月1日起	模範生選舉活動	4/1-4/2
6	5月20日起	各年級校外教學活動	詳如行事曆
7	6月8日(一)	畢業歡送會	下午(14:10-16:45)
8	6月9日(二)	畢業典禮	上午(08:30-11:00)
9	6月30日(二)	休業式	上午(08:30-11:00)

三、學務處報告：

1. 煩請專任教師協助下午放學大門口交通導護工作，沒有第八節 16:00~16:30，有第八節 16:45~17:15，每天申請加班補休 0.5 小時。
2. 各班打掃用具如有損壞或遺失，由衛生股長至學務處申請衛生組換(補)發。
3. 學生上課期間從事私人活動或攜帶違禁品，請任課教師制止並

交由學務處處理。

4. 手機申請單已經發放，請導師協助審查申請資格。沒有申請攜帶手機的學生，禁止攜帶入校，違反規定依校規處理。

總務處：黃宣嘉主任

一、校舍安全檢核工作，已在寒假期間進行，發現校舍地板因多次地震造成龜裂現象，總務處已做簡易修補，並持續地關注其安全性。

二、校園重大工程進度：

1. 體育館冷氣空調設備工程正在進行中，行進體育館時，請注意安全。
2. 琢玉樓中間(1F~3F)廁所改善工程和教師單身宿舍修繕工程，將在開學後進行工程的招標作業。

三、學校設施設備需全校師生共同維護，若同仁發現水電等設備故障時，請協助通報至總務處。

輔導處：李芬珍主任

一、輔導諮商：

1. 針對班級特殊個案，請導師先行「發展性輔導」(初級)，進而

評估是否轉介「二級輔導」(填寫「學生輔導評估轉介表」)；轉介後，將由專任輔導教師實施介入性輔導措施，並提供導師與家長諮詢服務。

2. 針對學習低落或有中輟之虞學生開辦「高關懷課程」，規劃課程內容有手工皂、美容創意、歡樂療癒、繪畫自然、流行舞蹈、情緒探索、節拍跳繩，情緒管理，配合校內社團開課。
3. 學區國小高關懷個案轉銜會議預訂於 6/17(三)辦理。

二、生涯發展教育：

1. 九年級抽離式技藝班於 2/24(二)開始上課。技藝課程休業式 5/19(二)。
2. 2/25(三) 適性入學宣導學生場（班會-全校）；
海星高中完全免試升學入班宣導（社團課-九年級）
3. 115 學年度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暨學生遴選及輔導作業於
2/23(一)發放簡章；2/26(四)開始報名； 3/13(五) 公告錄取名單。
4. 花蓮縣南區適性揚才博覽會訂於 3 月 11 日（三）在國立玉里高中舉辦；花蓮縣技藝教育競賽訂於 4 月 14 日（二）進行。
5/19(二) 技藝課程休業式。 5 月 20 日(三) 花蓮縣技藝教育競賽頒獎。
5. 抽離式升學宣導活動(午休時間)：3/5(四)花農特色招生；

3/13(五)慈惠醫護特招 ；3/16(一) 耕莘醫護花東特招

6. 配合十二年國教「適性輔導工作」推行，將於開學初將進行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檢核（填寫相關說明將另行以書面通知導師，請導師協助指導） ；九年級學生預訂於 3/24 至 3/31 進行第二次志願選填與試探模擬作業，另請於三月底前完成九年級「生涯發展規劃書」部分，相關說明事項將另行通知。

7. 七年級「社區職場參訪及職業達人開講」活動預訂於 4 月 20 日~24 日進行，將利用綜合學習領域課程，以班級為單位，參訪社區著名商家亦邀請職業達人入班開講。

8. 5/14 求職反詐騙宣導講座-段考下午(暫定)

三、親職教育：

1. 本學期親師座談會預訂於 3/18（三）晚間（18：00-20：00）辦理，內容為校務報告、適性入學宣導(家長場)、親師對話及家長建議。

2. 請各班導師擇定班上兩名目標學生，於學期中上班以外時間進行 2 次家訪並完成相關紀錄（書面資料如附件），每次家訪核撥加班費 200 元（一份家訪紀錄單共需進行 2 次）。感謝所有導師協助與配合，若有窒礙難行處請逕向輔導處反應。

四、特殊教育：

1. 本學期資源班課程預計於 3/3 日(星期二)開始上課。
2. 115 年 2/23 至 3/3 日：九年級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線上報名作業。3/3-3/4 至教育處繳交相關報名資料(謝謝導師、輔導組、教務處以及學務處提供相關資料)。
3. 預計 114 年 3/9-3/13 期間召開期初特推會。
4. 七年級疑似特殊學生鑑定將於 2/26~3/5 日(四)於特教通報網新增學生相關資料，請導師於此之前繳交相關文件(鑑定安置同意書、轉介前輔導紀錄、適應量表、考卷、學習單以及聯絡簿等)。
5. 5/14 有愛無礙求職防詐特教宣導，請全校同仁出席簽到。
6. 6/1-6/6 日召開九年及期末 IEP 暨 ITP 會議。
7. 6/3 召開九年級期末 IGP 會議。
8. 6/8-6/18 開始召開七、八年級期末 IEP 暨 ITP 會議。
9. 6/18 召開期末特推會(暫訂)。

五、法定研習：(可使用磨課師或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1. 性別平等教育：每年 2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
2. 生命教育：每學年 2 小時。
3. 家庭教育：每年 4 小時。(家庭教育法第 9 條)
4. 輔導知能研習：每年 3 小時。(學生輔導法第 14 條第 4 項)
5. 特殊教育：每年 3 小時。(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6.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癥知能研習：每學年 4 小時。

進修部：詹勳超主任

- 一、本學期進修部開學日訂在 3/2(週一)，感謝進修部所有的任課老師及導師，也謝謝各處室的協助。
- 二、關於鐘點費調漲部分，待公文及經費下來之後，建元組長會儘快作業，將鐘點費差額補發到各位老師帳戶。
- 三、進修部的課程是彈性、多元的，如果老師們有學科之外的才藝，歡迎老師可以到補校開課。

人事室：李婉菽主任

- 一、人員異動：

新進人員(含代理)：代理(課)教師:吳聿璿。

會計室：張勇翔主任

無報告事項。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審議「115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總體計畫

說明：

- 一、 依據花蓮縣政府 115 年 1 月 16 日府教設字第 1150014091 號函辦理。
- 二、 依函示，請學校全面檢視並盤整後提出計畫，每校每年僅受理 1 次申請，本校預計於第 1 梯次 115 年 2 月 26 日前提送。
- 三、 因申請計畫內容須檢附校內會議紀錄，惟提案內容尚待各單位提出彙整，擬請校務會議先行通過。

辦法：擬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提送縣府申請。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二、

案由： 修訂《玉里國中導師遴選任用辦法》

說明：

一、 提案背景與動機

依據縣府 114 年度教育審議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各校必須於 114 學年提出導師遴選辦法完善導師任用的制度。

二、 提案目的

1. **建立公平機制：**透過量化的積分表（學歷、年資、考績、獎懲等），確保導師遴選過程公正透明。
2. **落實權利義務：**明確規定導師的任期、輪替頻率及得申請免兼導師的特殊事由（如：身體狀況、家庭重大變故等）。
3. **穩定教學品質：**由制度面解決導師員額問題，讓學校在安排

班級導師時有法可循，提升校園和諧。

三、 辦法重點說明

本辦法的設計參照教師法及縣府法規訂定之，重點包含：

- **組成遴選委員會：**行政代表與教師代表，共同審核遴選名單。
- **積分計算標準：**包含在本校服務年資、獎懲累計等項目。
- **輪替順序原則：**當志願導師人數不足時，由積分最低者優先擔任。

四、 預期效益

辦法通過後，未來導師之產生將制度化與透明化，不但能減輕行政溝通上的壓力，更能讓全校老師對職務安排產生認同感，共同分擔校務責任。

辦法：擬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審議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主席結論

壹拾壹、散會：11 時 10 分